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2024年5月15日起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吉年稳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622	×	√
2	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645	×	√
3	华泰保兴尊颐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88	×	√
4	华泰保兴吉年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642	×	√
5	华泰保兴安盈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7385	×	√
6	华泰保兴多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7586	×	√
7	华泰保兴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007741	√	√
8	华泰保兴尊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7767	×	√
9	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9124 /C类009125	√	√
10	华泰保兴长三角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015166	×	√
11	华泰保兴科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A类018250 /C类018251	√	√
12	华泰保兴尊睿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8946 /C类018947	√	√
13	华泰保兴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8723	√	√
14	华泰保兴尊益利率债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0327 /C类020328	√	√
15	华泰保兴吉年红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72 /C类016273	√	√
16	华泰保兴嘉睿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9793 /C类019794	√	√

自2024年5月1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4年5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招商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招商证券规定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招商证券销售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相关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招商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招商证券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招商证券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mschina.com	95565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2024年5月15日起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长三角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015166	×	√
2	华泰保兴科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	A类018250 /C类018251	√	√
3	华泰保兴尊睿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8946 /C类018947	√	√

自2024年5月1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创金启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4年5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创金启富办理上述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创金启富规定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创金启富销售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相关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创金启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创金启富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创金启富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ehuatai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

关于景顺长城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景顺长城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4年5月13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IGWfund

公司官方APP：景顺长城基金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关于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上海农商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5月15日起新增委托上海农商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海农商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12563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2564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上海农商行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黄埔区中山东二路70号

法定代表人：徐力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4006962999

网址：www.srcb.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4006962999

网址：www.srcb.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送出日期：2024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
基金主代码		0195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05-15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05-15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05-15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A	信澳悦享利率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502	02101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5月15日起，限制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的单日累计最高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即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3）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5月18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发布公告。

（4）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8，或登陆网站http://www.fscind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5日

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4年5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	
基金主代码	0195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悦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05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澳悦享利率债A	信澳悦享利率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502	02101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24	1.017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3,102,408.67	3,468.2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	0.06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第二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5月17日
除息日	2024年5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5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4年5月17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4年5月2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5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4年5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提交修改分红方式业务申请。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在分红期间，如果基金份额处于非交易过户、转托管等的冻结状态，红利的受益账户为权益登记所在账户。

（5）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基金份额冻结期间的现金分红部分，自动转为红利再投资予以冻结，红利再投资冻结部分在原冻结份额解冻时随之解冻。

（6）本公司会按照客户的订制需求，相应地寄送电子或纸质对账单，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7）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fscind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8、0755-8316016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

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兴润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53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8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5月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兴润债券A	东方兴润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539	01254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1	1.030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936,309.48	1,226,833.7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90	0.2220

注：依照《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5月16日
除息日	2024年5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5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转投的基金份额转投按照2024年5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依据进行确认。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选择红利再投资的，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未选择分红方式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3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则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2024年5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4 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5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2024年5月20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红利到账情况（具体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转投的基金份额于2024年5月20日起可以查询。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3.5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或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变更当前的分红方式，亦可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4年5月16日）最后一次选择且经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

3.6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7 咨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

关于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西藏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财创新医疗六个月定开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013441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9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的，本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9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三年后的对应日（该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为2024年9月9日。若截至2024年9月9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即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2、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请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3、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caijijin.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9210-107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5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	
基金主代码		0061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06月1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06月1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06月15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6月15日（星期三）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06月16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06月16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06月16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6月16日（星期四）起港股通恢复正常交易。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A	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142	006143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国联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05月16日（含当日）起，本基金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咨询办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15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恒泰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4年5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恒泰证券开通申购、转换、定投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恒泰证券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恒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566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4年5月16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恒泰证券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恒泰证券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恒泰证券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 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5566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三) 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恒泰证券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 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恒泰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

(六) 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恒泰证券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恒泰证券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恒泰证券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恒泰证券的规定为准。

(七)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恒泰证券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恒泰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八)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519185	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自2024年5月16日起，投资者通过恒泰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恒泰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恒泰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以恒泰证券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关于中泰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渠道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认购中泰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

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中泰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代码：021167）

二、优惠时间

本次认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募集期为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5月31日。若本公司对本基金的募集期进行调整，本次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期间以调整后的募集期为准。

三、费率优惠具体情况

认购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包括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平台）认购本基金，认购费在原认购费率基础上享受0.1折优惠；原认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按原认购费率执行。

本基金原认购费率详见《中泰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重要提示

1、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以本公司的规定为准，上述费率优惠方案若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75号24楼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002-1003室

法定代表人：黄文卿

网站：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智能驾驶
基金主代码	5165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潘弘翔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茜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茜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